

证券代码:000928 证券简称:中钢国际 公告编号:2025-47

## 中钢国际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钢国际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5年11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网络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2025年11月7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赵旭昆召集和主持,应出席会议的董事6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6名(董史刘以视频方式出席)。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增补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根据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提议,提名光林(简历附后)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53)。

公司提名委员会已召开会议审议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公司于近日收到赵旭昆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调整,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辞职后仍担任公司董事长、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召集人等职务)。经公司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建议聘任光林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总经理聘任赵旭昆任总经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52)。

公司提名委员会已召开会议审议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为贯彻落实《公司法》精神,做好与《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中央企业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持续优化公司治理和规范化水平,公司结合实际,全面修订《公司章程》。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长或其授权人(上海商智机关申请)向工商变更所需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中钢国际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撤销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议事规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49)及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司章程)修订说明》。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事规则〉的议案  
为了维护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明确股东大会的职责权限,保证股东大会依法行使职权,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股东大会事规则〉》进行了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中钢国际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撤销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议事规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49)及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股东大会事规则)修订说明》。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为确保公司董事会落实股东大会决议,提高工作效率和保证科学决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了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中钢国际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撤销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议事规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49)及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董事会议事规则)修订说明》。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关于增补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根据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监管要求,撤销公司监事会设置,监事会成员非职工监事的职责自动免除,职工监事职务由监事会免除。监事会撤销后,由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的职权。《中钢国际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相应废止。

七、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关于增补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1.2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51)。

九、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已召开会议审议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2025年12月4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50)。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中钢国际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18日

附件:光林简历  
光林,男,1976年11月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正高级工程师。2002年4月参加工作,曾任中钢设备有限公司炼铁工程部部长,市场营销部部长,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中钢国际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院长。现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总工程师,中钢设备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总工程师,北京中宏联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光林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持有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本公司股票期权8万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未被列为失信被被执行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000928 证券简称:中钢国际 公告编号:2025-48

## 中钢国际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钢国际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5年11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2025年11月7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各位监事。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席达召集和主持,应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公司章程》的修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也结合了公司实际情况,有利于公司进一步规范运作。同意公司修订《公司章程》,并相应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撤销公司监事会的议案  
公司撤销监事会设置,由董事会审计及风险管理委员会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的职权,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同意公司撤销监事会,并办理相关工商变更事宜。《中钢国际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相应废止。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1.2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51)。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中钢国际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11月18日

证券代码:000928 证券简称:中钢国际 公告编号:2025-49

## 中钢国际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撤销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 及议事规则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钢国际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钢国际”“本公司”或“公司”)于2025年11月18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下简称“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修订《公司章程》及议事规则的情况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满足相关监管要求,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进行修订。  
本次修订的详细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司章程)修订说明》《(股东大会事规则)修订说明》《(董事会议事规则)修订说明》。

二、撤销监事会的设置  
根据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监管要求,撤销公司监事会设置,监事会成员非职工监事的职责自动免除,职工监事职务亦予取消。监事会撤销后,由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行使《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的职权。《中钢国际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相应废止。

三、其他事项说明  
本次撤销监事会和《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修订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中钢国际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18日

证券代码:000928 证券简称:中钢国际 公告编号:2025-50

## 中钢国际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 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大会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3.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12月4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2月4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2月4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六、会议的登记时间:2025年12月2日  
七、出席对象:  
(1)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八、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海淀大街8号中钢国际广场会议室。  
九、会议联系方式:  
1. 本次股东大会继续编码表

续表

继续编码	继续名称	继续类别	备注
1300	中钢国际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全部股东继续编码	√
2300	中钢国际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全部股东继续编码	√
3300	中钢国际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全部股东继续编码	√
4300	中钢国际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全部股东继续编码	√

2.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2025年11月19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进行了披露。  
3. 以上议案逐项表决,公司将中小股东进行单独计票。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 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 登记时间:2025年12月2日,9:30至16:00。  
3. 登记地点:吉林省长春市昌邑大街72号2层世茂广场10层,北京市海淀区海淀大街8号中钢国际广场26层。  
4. 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件;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  
5. 个人股东登记: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证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者证明、受托证明、授权委托书,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  
6. 以上证明文件的验证登记时出示原件或复印件均可,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文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会议登记日16:00点之前送达或传真到本公司),并须通过电话方式对所发信函和传真与本公司进行确认。  
7. 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到场参加。  
八、会议联系人:史广鹏、尚晓阳,电话号码:0432-66465100,010-62686202,传真号码:0432-66464940,010-62686203。  
九、会议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2。  
五、备查文件  
1.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及决议公告;  
2. 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及决议公告。  
特此公告。

中钢国际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18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中钢国际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股票账号:  
持股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营业执照号码):  
被委托人(签名):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对于下述提案表决如下(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或填写票数)

议案	继续名称	继续类别	同意	反对	弃权
1300	中钢国际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全部股东继续编码	√		
2300	中钢国际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全部股东继续编码	√		
3300	中钢国际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全部股东继续编码	√		
4300	中钢国际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全部股东继续编码	√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2: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程序  
1. 投票代码为“360928”,投票简称为“中钢投票”。

2. 填报投票意见或选举事项。  
对于申报投票意见,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申报投票选举,填报投票人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的股票股数上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股票股数,或在累积投票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2票。

表二:累积投票制下股东投票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候选人姓名(按职位)	票数
候选人A(按职位)	0-99
候选人B(按职位)	0-99

注:合计不得超过该投票人的选举票数。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股东大会召开日的交易时间,即2025年12月4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投票人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即2025年12月4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证券代码:000928 证券简称:中钢国际 公告编号:2025-51

## 中钢国际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 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钢国际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钢国际”“本公司”或“公司”)于2025年11月18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使用1.2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

一、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即2025年12月4日9:15-15:00。  
二、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三、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证券代码:000928 证券简称:中钢国际 公告编号:2025-52

## 中钢国际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 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钢国际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钢国际”“本公司”或“公司”)于2025年11月18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使用1.2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

一、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即2025年12月4日9:15-15:00。  
二、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三、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证券代码:000928 证券简称:中钢国际 公告编号:2025-53

## 中钢国际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 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大会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3.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12月4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2月4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2月4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六、会议的登记时间:2025年12月2日  
七、出席对象:  
(1)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八、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海淀大街8号中钢国际广场会议室。  
九、会议联系方式:  
1. 本次股东大会继续编码表

续表

继续编码	继续名称	继续类别	备注
1300	中钢国际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全部股东继续编码	√
2300	中钢国际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全部股东继续编码	√
3300	中钢国际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全部股东继续编码	√
4300	中钢国际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全部股东继续编码	√

2.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2025年11月19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进行了披露。  
3. 以上议案逐项表决,公司将中小股东进行单独计票。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 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 登记时间:2025年12月2日,9:30至16:00。  
3. 登记地点:吉林省长春市昌邑大街72号2层世茂广场10层,北京市海淀区海淀大街8号中钢国际广场26层。  
4. 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件;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  
5. 个人股东登记: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证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者证明、受托证明、授权委托书,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  
6. 以上证明文件的验证登记时出示原件或复印件均可,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文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会议登记日16:00点之前送达或传真到本公司),并须通过电话方式对所发信函和传真与本公司进行确认。  
7. 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到场参加。  
八、会议联系人:史广鹏、尚晓阳,电话号码:0432-66465100,010-62686202,传真号码:0432-66464940,010-62686203。  
九、会议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2。  
五、备查文件  
1.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及决议公告;  
2. 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及决议公告。  
特此公告。

中钢国际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18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中钢国际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股票账号:  
持股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营业执照号码):  
被委托人(签名):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对于下述提案表决如下(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或填写票数)

议案	继续名称	继续类别	同意	反对	弃权
1300	中钢国际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全部股东继续编码	√		
2300	中钢国际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全部股东继续编码	√		
3300	中钢国际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全部股东继续编码	√		
4300	中钢国际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全部股东继续编码	√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四、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及期限  
由于募集资金项目投资进度有所调整,根据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进度安排,预计公司在未来6个月内有部分募集资金闲置。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实现股东利益的最大化,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求前提下,根据现行法律法规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拟使用1.2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自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51)。

五、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预计节约财务费用的金额,导致流动资金不足的原因,是否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和预期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措施  
截至2025年11月18日止,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20,193.27万元(含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

六、董事会决议情况  
(一)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相关制度的有关规定,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资金需求和项目进度,亦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同意公司使用1.2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  
(二)董事会决议情况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1.2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实施。

七、保荐机构专项意见  
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认为: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内部制度的规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因此,同意公司在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后实施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

八、备查文件  
1. 第十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2025年第七次会议决议;  
2.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3. 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4.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中钢国际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中钢国际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18日

证券代码:000928 证券简称:中钢国际 公告编号:2025-52

## 中钢国际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总经理聘任赵旭昆任 总 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钢国际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总经理赵旭昆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因工作调整原因,赵旭昆先生向董事会提出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之日起,赵旭昆先生不再履行公司总经理的职务,仍担任公司董事长、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召集人职务。  
赵旭昆先生原担任公司总经理的任期自2025年4月7日至2027年9月12日。赵旭昆先生辞去总经理职务后,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进行,不会对公司发展造成不利影响。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赵旭昆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持有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本公司股票期权9万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赵旭昆先生在原担任公司总经理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为公司的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公司董事会对赵旭昆先生在职期间的工作给予高度评价,对其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公司于2025年11月18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聘任光林为公司总经理(简历附后),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中钢国际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18日

附件:光林简历  
光林,男,1976年11月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正高级工程师。2002年4月参加工作,曾任中钢设备有限公司炼铁工程部部长,市场营销部部长,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中钢国际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院长。现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总工程师,中钢设备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总工程师,北京中宏联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光林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持有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本公司股票期权8万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未被列为失信被被执行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000928 证券简称:中钢国际 公告编号:2025-53

## 中钢国际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钢国际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1月18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提名光林为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光林先生已通过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任职资格审查,上述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附件:光林简历  
光林,男,1976年11月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正高级工程师。2002年4月参加工作,曾任中钢设备有限公司炼铁工程部部长,市场营销部部长,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中钢国际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院长。现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总工程师,中钢设备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总工程师,北京中宏联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光林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持有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本公司股票期权8万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未被列为失信被被执行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000928 证券简称:中钢国际 公告编号:2025-54

## 中钢国际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钢国际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1月18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提名光林为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光林先生已通过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任职资格审查,上述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